

总工办通知

[2021]01 号

关于加强各工程开复工管控工作的通知

各部室：

为确保本年度我公司相关在监工程顺利复工生产，充分发挥监理单位在此阶段的作用，规避监管风险，结合近期各相关主管部门的会议精神要求，总工办通知并要求如下：

1、要求各监理部高度重视复工前现场安全生产大排查、大整治工作。在现场存在的安全隐患问题未整改完成前，严禁各监理部擅自签认复工申请。

2、各监理部要及时督促施工单位相关岗位人员及时到岗履职，对存在与投标、备案人员不符的，要及时督促办理相关变更手续。

3、对施工现场安全防护、临时用电、消防管理、机械管理、危大工程等方面要重新组织检查、验收工作，并于部内存档相关检查（影像资料）、验收记录。对现场存在的隐患问题整改工作，必须要有整改前后的照片比对或影像资料支持。

4、各监理部要及时督促施工单位在复工申请前完成全员应急演练、安全教育及安全交底工作，备案相关记录及影像资料。

5、督促各施工单位完善实名制管控工作，严格按当地要求进行疫情防控监管。

总工办

2021 年 03 月 01 日